

关于印发《同济大学教职工因公出国（境）行前教育与归后总结工作流程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：

为落实巡视整改相关工作，加强学校因公出国（境）教职工管理，特制定《同济大学教职工因公出国（境）行前教育与归后总结工作流程（试行）》，已经主管校领导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党委教师工作部
外事办公室（港澳台办公室）

2017年8月2日

同济大学教职工因公出国（境）行前教育与归后总结工作流程（试行）

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和新形势的要求，为加强学校因公出国（境）教职工行前思想政治教育，保证教职工顺利出访、安全归来，提高出国（境）交流、学习质量，要求对因公出国（境）教职工开展行前教育与归后总结工作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行前教育谈话

1. 谈话对象：

(1) 自本工作流程正式实施之日起，由同济大学首次公派出国（境）交流的教职工；

(2) 公派出国（境）三个月及以上的教职工；

(3) 其他特殊情况需进行出国（境）行前教育的教职工。

2. 谈话要求：

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指派专人对相关教职工进行行前教育，要求其在出国（境）期间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严格遵守外事纪律，坚定政治立场，按照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基本要求规范自己的言行，加强行前思想政治教育，填写《同济大学教职工因公出国（境）行前教育情况表》（附件一）。

二、归后总结

所有因公出国（境）教职工出访回校后，应严格按照要求如实填写《同济大学回国人员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二），及

时上交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，便于各院系（部门）全面了解和掌握出国（境）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动态。

三、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职责

1. 严格按照以上流程开展因公出国（境）教职工的行前教育与归后总结工作，执行情况分别在出访前公示、出访后公示情况中予以说明。

2. 《同济大学教职工因公出国（境）行前教育情况表》（附件一）与《同济大学回国人员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二）纸质版材料原件，由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负责存档备查。

3. 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对因公出国（境）教职工出访前后的思想政治动态进行研判，发现异常情况，应立即上报学校有关职能部门，以便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。

四、附则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教职工行前教育与归后总结工作自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。

2. 党委教师工作部联系人：徐洁，联系电话：65981014。